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互联网经济高地“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渝府发〔2016〕37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建设互联网经济高地“十三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16年8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建设互联网经济高地“十三五”规划

互联网经济是以信息、知识、创新思维为主导要素，利用互联网的互动、连接、泛在等基础特性，发挥云计算、大数据的渗透、引领、带动等倍增效应，变革传统生产组织、社会生活和公共管理方式，实现万物互联和要素集散，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优化重组生产、消费、流通、服务全过程，提高经济运行效率与质量的新型经济形态。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发展互联网经济有利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高经济质量和效益；有利于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形成经济发展新优势；有利于建立开放型经济体系，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

一、发展基础

（一）有利条件。

近年来，我市网络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不断加强，互联网产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互联网经济正在成为经济发展新动能、新引擎。

网络基础设施能力显著增强。2015年，信息通信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8亿元。“十二五”期间，通信网络设施实现3G网络全覆盖，主城片区全域、其他区县（自治县）城区和乡镇4G网络100%覆盖。信息疏导功能逐步增强，成为国家十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城市之一，网间互联带宽200G，省际出口带宽4.74T，互联网直联城市增至17个。信息处理能力显著增强，已建成10万台服务器计算能力的云计算基础设施。

新生经济发展态势良好。数字传媒、文化等创意产业快速发展，年产值突破600亿元，数字内容创意和版权交易产业集群逐步形成。众包众扶水平不断提升，众创空间数405个。电子商务势头强劲，2015年网络零售额600亿元、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6000亿元。跨境结算能力明显提高，2015年离岸金融结算额1061亿美元，易极付获中西部首块电子商务跨境外汇支付牌照。云计算、大数据等产业高速增长，2015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销售收入1650亿元，物联网产业规模突破200亿元。

融合发展水平明显提升。现代农业稳步推进，信息化助推农业生产效率和精准化生产水平持续提升，形成9个特色鲜明、功能互补的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水平稳步提高，“两化融合”指数78.96，居全国前列。机器人及智能装备产业加速集聚，实现百亿销售规模。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形成一批以众创空间、众包分享、网络服务、创新型金融、资信中介等为主的高端服务业，全市服务业比重超过第二产业。

互联网产业发展环境逐步改善。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构建人才、财税、工商管理、公共服务等领域政策体系，创新驱动活力加快释放。公众对互联网融合创新的认识不断加强，制约互联网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得到进一步破除。社会公共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取得阶段性进展，相关标准规范、信用体系和法律法规逐步建立。互联网助推社会民生全面发展，信息社会指数0.41，网民达到1445万人，互联网普及率48.3%。

（二）困难与挑战。

虽然我市互联网经济发展态势良好，但是“十三五”时期建设互联网经济高地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

基础设施开发利用程度不高。缺乏国际出口直连点，通信疏导和集散能力较弱，省际出口带宽仍低于发达省市。互联网基础资源不够丰富，域名及网站总数全国占比偏低。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互联网内容应用等信息资源生产与利用能力偏低。行业间、区域间信息化发展水平不均衡，信息消费成本偏高，高效共享的基础数据资源体系尚未形成。

新生经济规模与创新不足。互联网技术驱动新生经济动力不够，互动娱乐处于起步阶段。跨境电子商务交易规模还不大，人均网上支付金额较低，电子商务交易额、网络零售额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高，落后于互联网消费大省。互联网金融、云计算大数据等商业模式单一，知名互联网龙头企业数量较少，众创空间聚集创新要素能力不强，整体盈利能力较弱。

三次产业与互联网融合不够。互联网的连接性尚未充分发挥，供给侧和需求侧精准对接程度不高，产品附加值低。工业生产智能化程度较低，信息技术“软装备”尚未引起足够重视，智能工厂偏少，柔性制造、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缺乏。农业生产标准化、信息化、精准化水平不能完全满足现代农业发展需要，农业信息服务体系不健全，农产品生产消费信息不对称，优质、安全、生态农业发展不够，网络名优品牌少。生产性服务业互联网应用程度不高、服务效率较低，生活性服务业个性化服务水平有待提高。

互联网人才队伍不强。人才结构不合理，缺乏具有创新思维、国际视野的互联网领军型高端人才，掌握核心技术的成熟型骨干人才紧缺，基础型应用人才规模不足。人才培养模式单一，高等院校互联网相关融合型交叉学科专业设置亟待优化，社会培训机构数量

偏少、质量参差不齐。人才流动环境不完善，政策集成度不高、力度不强，互联网小微企业薪资待遇和发展空间缺乏吸引力，互联网创新创业氛围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科学发展、富民兴渝”总任务，借助互联网新思维、新技术，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实现万物互联与共享，催生互联网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加快建成网络基础完备、融合应用广泛、产品业态丰富、网络泛在安全、人才集聚充分、政策环境优越、经济动能强劲的国内互联网经济高地，引导互联网经济健康、有序、科学发展，使互联网经济成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产业转型升级、民生持续改善的重要引擎。

（二）基本原则。

创新驱动，开放共享。发挥区位、产业、平台、政策优势，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汇聚各类市场要素创新力量，积极稳妥发展互联网经济。营造开放包容环境，搭建生产生活要素共享的互联网平台，优化资源配置，形成开放共享的经济社会运行新模式。

应用引领，深度融合。深化互联网在三次产业中的深度应用，树立互联网新思维，应用新技术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加速互联网向经济社会各领域渗透，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互联网新产业成为经济发展新动力和新支柱。

变革转型，重点突破。突出互联网在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中的催化作用，引导要素资源向实体经济集聚，推动生产方式和发展模式变革。围绕互联网经济发展战略重点，找准突破口和着力点，通过项目示范推动互联网经济与实体经济协调发展。

市场主导，安全有序。强化市场主导作用，减少政府对市场和资源配置的直接干预，打造多主体、多元化协调发展的互联网经济新格局。完善互联网联接与应用标准规范，坚持依法治网，建立以诚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制，促进市场安全有序发展。

（三）发展目标。

“十三五”期间，大力发展互联网通道经济、新生经济、服务经济，强化环境建设和网络空间治理，实施67项重大工程，加快建设国家通信信息枢纽、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和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深度融入国内重要功能性金融中心、国家重要现代制造业基地、西部创新中心和内陆开放高地等重大功能建设。到2020年，“互联网+”指数、信息基础设施、新生经济效益、融合发展效益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建成国内具有重要地位和重大影响力的互联网经济高地。

互联网基础设施能力一流。全面实现县级以上城市区域光纤到户，推动热点区域无线宽带（WiFi）全覆盖，加快进入5G时代，建成下一代互联网（IPv6）示范城市，形成国内信息消费成本洼地。互联网直联城市达到22个以上，省际互联网出口带宽达到15T以上，达到全国领先水平。打造通信信息国际口岸，建成全国重要的数据集散中心、存储处理能力强的数据处理中心。

互联网新生经济动能强劲。数字传媒、体验式消费等新业态不断涌现，传统媒体、广告、出版实现数字化服务，建成长江上游数字传播中心、内陆数字出版聚集地。公共资源在线交易、“互联网+”创新创业等新模式不断拓展，建成区域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打造全国“双创”示范基地。互联网金融、特色电子商务、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产业不断壮

大，离岸金融结算额突破2000亿美元，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700亿元，云计算大数据关联产业产值达2000亿元，建成跨境电子商务支付结算中心和云端应用中心。

互联网融合应用水平领先。互联网跨界融合活跃，三次产业全面转型升级成效显著，信息化应用效益指数达到90，信息社会指数达到0.6以上，智慧城市指数达到85，“两化融合”指数达到88，互联网融合效益指标位居全国前列。建成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国家重要可穿戴设备生产基地，国内集聚度高的跨境物流集散中心。

互联网经济创新要素富集。加大改革创新力度，优化互联网经济创新政策环境，基本建成土地、金融、人才、创新全要素综合保障体系，制度性交易成本大幅降低。强化市场主体地位，全面推行政府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构建互联网经济创新生态系统，创新活力全面迸发。打造国内重要的互联网新思维、新技术策源地，西部活跃的创新创业基地和互联网人才集聚地。

专栏1 “十三五”互联网经济高地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 标 名 称	2015年	2020年
1	“互联网+”指数	3.0	5.0
2	信息社会指数	0.4	0.6
一	信息基础设施指标		
3	电信业务总量（亿元）	491.3	1100
4	互联网直联城市（个）	17	22
5	骨干直联点互联带宽（G）	200	800
6	互联网省际出口带宽（T）	4.7	15
二	新生经济效益指标		

7	离岸金融结算额（亿美元）	1061	2000
8	电子商务交易额（亿元）	6000	18000
9	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亿元）	7.9	700
10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亿元）	1650	4000
1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和软件业从业人数（万人）	15.3	20
12	大数据云计算产值（亿元）		2000

三 融合发展效益指标

13	“两化融合”指数	78.9	88
14	信息化应用效益指数	84.2	90
15	互联网普及率（%）	48.3	80
16	智慧城市指数	75.3	85

三、蓄积互联网通道经济势能

充分发挥重庆西部大开发重要战略支点、“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联结点作用，实施“大通道、大枢纽”建设，提升信息数据国际出口、区域集散和集中处理能力，形成立足内陆、辐射全国、面向全球的互联网信息大通道新格局。

（一）建设国际信息出口大通道。

提升重庆—上海、重庆—广州等原有国际专用数据通道能力，打通重庆—欧洲、重庆—新加坡、重庆—东亚数据出口通道，调整优化国际通信传输架构，建设更快捷、更安全、更低成本的国际信息数据出口，构建内陆地区国际通信信息网络互联交换平台，加速国际信息数据向我市聚集，带动云数据处理与服务、软件及信息服务外包等相关产业发展。到2020年，将重庆建成全国重要的通信信息国际口岸。

专栏2 建设国际信息出口大通道

国际专用数据通道能力提升。重点围绕数据通道质量优化、速率提升和业务承载多样化，增加数据通道电路数，降低通道时延、丢包率，进一步提升重庆—上海、重庆—广州等现有12条155M的国际专用数据通道能力。

重庆—欧洲数据出口通道建设。依托“渝新欧”铁路，与沿线国家和地区进一步论证铺设沿线光缆，布局直达俄罗斯、德国等“渝新欧”沿线国家的国际数据出口，打通重庆至欧洲的国际信息大通道。

重庆—新加坡数据出口通道建设。依托“一带一路”“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等，推动重庆直达新加坡的国际数据出口通道建设，打通重庆至东盟间的国际数据出口。

重庆—东亚数据出口通道建设。推动重庆直达日本、韩国等国家和香港、台湾等地区的国际数据出口通道建设，打通重庆至东亚国家、地区间的国际数据出口。

（二）建设国家通信信息枢纽。

以下一代互联网（IPv6）示范城市建设为契机，构建宽带化、泛在化信息高速公路，建设全国重要的数据集散中心、存储处理能力强的数据处理中心，夯实我市通信信息设施基础，提升我市信息存储、处理、疏导和互通能力。

打造宽带化、泛在化信息高速公路。落实“宽带中国”战略，扩容升级全市通信骨干网络，加快光纤到户、光纤到桌面，部署4G和无线局域网（WLAN）相结合的高速移动无线宽带网，加快布局5G移动通信网，扩大下一代互联网（IPv6）建设与应用示范，加快“三网融合”进程，构建高速、移动、安全、融合的新一代通信信息基础设施。加快4G网络向自然村延伸，确保服务均等，完成行政村通光纤任务，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到2020年，光纤宽带接入端口数超过1500万个，城市家庭用户宽带平均接入能力超过100兆/秒，城市宽带用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50兆/秒，通信信息网络通达全球主要城市时延降至150毫秒以内，通达国内主要城市时延降至30毫秒以内，互联网普及率超过80%，实现热点区域WiFi全覆盖，建成城乡全域覆盖的全程全网信息高速公路。

打造全国重要的数据集散中心。发挥国家互联网骨干直联点优势，优化互联网网络路由架构，依托水底光缆、陆缆及卫星资源，加强与国内主要城市之间的直连电路建设，提升互联网出口带宽，提高网间流量疏导能力和互通效率，降低互联网网内和网间访问时延和丢包率，增强区间流量疏集功能，推动各类数据资源互联互通。到2020年，互联网直联城市达到22个，骨干直联点互联带宽达到800G，省际出口带宽达到15T，建成“海、陆、空”多维度、集约化的数据集散中心。

打造国内存储处理能力强的数据处理中心。依托两江云计算产业园，实施信息系统集约化建设，提高云基础设施应用能力，加快社会公共信息资源共享整合。加快基础运营商、龙头云服务提供商重庆区域性数据中心建设步伐，积极争取国家级数据容灾备份中心落户重庆，争取支持以合资、参股、独资等多种模式建设离岸数据中心，扩大云存储器、服务器部署规模。到2020年，建成存储空间海量安全、处理能力高速高效的数据处理中心。

专栏3 建设国家通信信息枢纽

基础网络完善工程。建设“光网·无线重庆”，加快既有小区光纤到户改造，实施校园、医院、商圈等公共场所无线接入全覆盖。以“宽带乡村”示范工程和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试点为依托，推进行政村和自然村光纤网络延伸，加快农村无线宽带网络、广播电视无线网络及基站建设，全方位、多途径提升农村网络服务能力。引导

基础电信运营商提升4G网络服务能力，加快布局5G网络，推进IPv6在LTE网络中的部署应用。

社会公共信息资源整合与应用工程。推进全市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全面建成权威性高、开放性好的自然人、法人、地理空间等基础数据库，建成政务共享、信息惠民、信用建设、社会治理等重大应用平台。加快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挖掘农业、旅游、环保、生态、民俗数据，构建专业主题数据库，持续丰富全市数据资源。

数据容灾备份中心建设。依托两江国际云计算产业园、仙桃大数据谷等云计算和大数据基础设施，积极争取国家级数据容灾备份中心落户重庆，建设西南地区数据容灾备份中心。利用渝东南片区电力成本、气候优势，规划、论证、推进渝东南片区云计算容灾备份中心建设。

离岸数据中心建设。发挥我市云计算和IDC基础设施优势，围绕国际信息出口大通道建设工程，在国家政策指导下，加快国家级离岸数据中心硬件基础和配套设施建设。抢抓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实施机遇，推动新加坡亚太通信第二数据容灾备份中心建设。

四、培育互联网新经济动能

发挥互联网平台性、共享性，促进互联网在生产、消费、服务、应用中衍生叠加出新环节、新活动，延伸产业链条，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催生互联网经济新业态、发展互联网经济新模式、壮大互联网经济新产业，培育互联网新经济动能。

（一）催生互联网经济新业态。

依托重庆区位和资源优势，加强传统互联网业务形态创新，着力催生数字传媒、互动娱乐、体验式消费等互联网新业态，带动一批特色鲜明、市场潜力大、创新能力强的龙头企业及相关企业集聚，孕育互联网经济新动力。

催生互联网数字传媒新业态。发展互联网新闻、出版、会展、创意设计、文化传播等新型产品和服务，建设数字传媒内容网络发布和数字文化创意产品网上交易平台。鼓励传统媒体、传统广告、传统出版业利用互联网发展新媒体、新兴广告、数字出版等。加快数字影院布局落地，推进互联网与有线网络融合，加速发展移动多媒体，构建互联网数字传媒体系，提升先进文化互联网传播力影响力。

催生互联网互动娱乐新业态。顺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趋势，创新互联网互动娱乐，大力发展图像渲染、数字影像及虚拟场景合成等技术，推动海量内容加工处理平台、内容发布流通平台、高清播放播控平台建设，推进虚拟现实、增强现实、混合现实技术以及位置服务在即时通信、在线游戏、网络直播等娱乐领域的广泛应用。鼓励互联网文化娱乐和文学、影视、教育等其他产业进行深度跨界合作，提升基于互联网的互动娱乐应用规模，重塑娱乐产业链。

催生体验式消费新业态。依托移动互联网、虚拟现实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商业和消费模式，加速线上线下（O2O）一体化进程。加快主城片区商圈向体验型、展示型方向发展，引导新老商圈突出特色、错位发展，丰富和提升消费体验。利用O2O网络服务模式，优化购物中心、零售店等传统消费方式，带动线下经营和消费，打通线上线下服务体系、分享体系、消费便捷体系。完善商品零售配套体系建设，实现商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有效监管。

专栏4 互联网新业态

数字文化创意产品网上交易平台。以猪八戒网等为代表，逐步整合全市互联网文化产品和服务交易系统，推动文化产品和服务全程互动化、电子化。

互联网视频内容服务提升工程。鼓励重庆有线与乐视、百度、爱奇艺等大型网络视频内容提供商合作，利用流媒体、超文本标记语言5.0版（HTML5）等新技术手段，加速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壮大交互式网络电视（IPTV）、手机电视、移动电视等新兴网络视频产业。

互联网互动娱乐新业态示范工程。在全市电影院、科技馆、博物馆、图书馆等机构，探索基于3D、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的在线场景服务新业态。利用互联网技术培育即时通讯、在线游戏和网络直播等服务新业态。

智慧商圈。加快解放碑、观音桥、三峡广场等大型商圈智能化改造，实现网络销售、电子结算、物流配送、产品检验检测、信息采集发布等智慧商圈服务全覆盖。以解放碑步行街、观音桥步行街为核心，打造2条全国知名的网上商业街。依托三峡广场商圈、杨家坪商圈、南坪商圈等，打造5条西南地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网上商业街。

体验消费示范工程。以主城片区内商业综合体为核心示范，鼓励购物中心、电影院、电玩城、KTV等利用位置应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技术加快体验消费模式创新，试点开展产品定制、在线体验、情景设计等新模式，满足消费者的体验需求。

数字商贸综合服务平台。重点建设智慧社区服务平台、数字会展、数字家政综合服务平台、商业地理信息系统等。加快重庆商社集团等传统商贸企业信息化改造，探索O2O一体化经营新模式，加强线上线下互动，提升线下体验、配送和售后服务水平。完善线上线下一体化经营管理体系，构建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商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实现生产、流通与消费全过程回溯跟踪和监管。

（二）发展互联网经济新模式。

聚集创新要素，重点构建和发展公共资源在线交易、“互联网+”创新创业、位置应用三大应用新模式，优化社会资源配置，激发全行业创新创业活力，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发展公共资源在线交易新模式。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建立全市统一、终端覆盖区县（自治县）的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公共服务系统、电子交易操作系统和电子交易监督系统。制定统一的交易制度规则，编制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目录，规范交易流程，促进交易电子化、规范化、法制化、透明化。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加快公共资源电子信息系统建设，推进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等公共资源在线交易。到2020年，依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现公共资源交易从依托有形市场向以电子化市场为主转变。

专栏5 公共资源在线交易新模式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等现有交易系统，建立全市统一、终端覆盖区县（自治县）的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系统（包括电子交易公共服务系统、分类统一的电子交易操作系统和监督系统）和在线交易云平台，实现公共服务、交易和监督全过程电子化。

公共资源交易规则体系建设。根据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国有产权转让、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等法律法规和交易特点，制定分类统一的平台交易规则，纠正违法设置审批事项、以备案名义变向实施审批、干预交易主体自主权以及与法律法规相冲突内容。

发展“互联网+”创新创业新模式。在主城片区，集聚创新资源，推进“互联网+”创业创新活动加速发展。鼓励各类众创空间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为创业创新者提供跨行业、跨学科、跨地域的线上交流和资源链接服务。搭建第三方互联网众包平台，支持猪八戒等互联网“创客”龙头企业整合创新、创意需求，构建集成化总包、专业化分包的众包模式。鼓励大型企业通过自有互联网平台、网络社区等形式，分发部分设计、研发任务或征集用户创意，促进生产成本降低，实现产品规划与市场无缝对接；鼓励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通过购买公共服务方式进行工作任务分包；鼓励中小微企业、个人利用自身专长承接各类众包任务。整合全社会资源，搭建科技资源共享、技术转移与评估、企业资源开放、个人知识分享等多种类互联网众包平台，扶助大众创业就业，构建政府和公益机构支持、企业帮扶援助、个人互助互扶等多种方式相融合的众扶生态体系。到2020年，全市众创空间数达到1000个，其中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众创空间10个左右；建成国内有代表性的众包众扶服务平台、“双创”投资机构聚集地、西部活跃的创新创业基地。

专栏6 “互联网+”创新创业新模式

线上虚拟众创空间。鼓励小样社区、赛伯乐等实体众创空间，利用互联网搭建线上虚拟众创空间，为小微企业、个人创业者提供线上产品营销、创业就业培训、投融资对接等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开放式综合服务。

大型企业网络众包。鼓励长安集团、中国四联集团、中电科重庆声光电等大型企业，利用网络资源向企业内部、同行专家、供应商以及社会大众分包或征集创新任务，将产品配件、物流、售后服务、技术咨询等产业链环节分包给专业机构或个人。

政府公共服务众包。鼓励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将部分工作任务，通过购买公共服务方式，向企业和个人分包。支持在线共享非涉密地理信息、宏观经济、医疗健康、交通运输等公共信息，实施增值服务开发。

大型企业分享众扶。鼓励长安集团、京东方等大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创业者分享可开放的标准、资料及开发平台。引导市质检院、电信研究院、移动设计院等单位，面向全行业提供设计、开发、论证等帮扶服务。

政府与公益机构众扶。构建政府主导的科技资源共享、企业创业服务、专利信息
服务一体化众扶平台，探索建立一站式政府服务模式。鼓励科技服务大市场、联交所
知识产权分所、经济信息中心等机构开展公益众扶，加速发展技术转移服务、知识产
权交易、科技咨询服务等领域。

发展互联网位置应用新模式。突破以北斗为核心的多系统兼容互用、室内外协同实
时精密定位等关键技术，构建自主可控的位置应用基础平台。基于卫星导航定位、数字地
图、移动互联网等技术，依托地理空间信息数据库，建立统一时空基准下的人、事、物、
地的地理信息公共服务时空云平台，提供防灾减灾、国土资源、规划测绘、水文监测、交
通运输等行业应用；汽车导航、室内导航、旅游娱乐等公众应用；人员搜救、空间探测等
特殊应用。到2020年，实现地理信息公共服务时空云平台对主城交通出行、规划建设、重
大灾害救援、全市国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等重点行业位置服务应用支撑全覆盖；引进和培
育规模以上互联网位置服务企业10家，打造100项重大互联网位置服务应用试点。

专栏7 互联网位置应用新模式

互联网位置服务示范工程。加快互联网位置服务应用普及，开展交通、国土、规
划、农业林业等行业位置服务应用示范，公众出行、社会网络、旅游娱乐等公众位置
服务应用示范，以及智能搜救、灾害救援等区域位置服务应用示范。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时空云平台。基于卫星导航、卫星遥感、数字地图、大数据及
移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突破室内外一体化空间位置服务等关键技术，依托地理
空间信息数据库，打造全市统一时空基准下的地理信息公共服务云平台，为全市交通
出行、规划建设、旅游服务、应急管理提供高效、准确的位置服务。

（三）壮大互联网经济新产业。

发挥信息技术在资源优化配置、生产方式变革中的渗透效应，结合区域资源禀赋，
做大做强互联网金融、特色电子商务和云计算大数据三大产业，引领互联网经济跨越发
展。

壮大互联网金融新产业。依托通信信息国际口岸，利用中新（重庆）互联互通战略
平台，发挥主城片区的金融资源集聚优势，加速互联网金融结算跨越式发展。发展离岸金
融结算，支持银行开展离岸业务，提升多币种产品交易和清算能力，扩大离岸结算业务规
模。发展跨境人民币结算，扩大跨境人民币结算品种和覆盖面。发展跨国公司总部结算，
积极引进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在渝设立全球资金运营和结算中心，加速外汇资金集中收付
汇、轧差结算等业务发展。发展跨境电子商务结算，加快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

试验区建设，扩大跨境互联网电子商务结算规模。发展信用卡清算业务，发起设立信用卡清算机构，推动个人信用卡结算，推动金融机构结算业务全方位展开，打造国际化结算中心。到2020年，打造4个各具特色的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离岸金融结算额突破2000亿美元，打造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建成跨境电子商务支付结算中心和国内重要的功能性金融中心。

专栏8 互联网金融新产业

互联网金融综合改革示范工程。鼓励和规范重庆银行、西南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和小贷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地方新型机构改进传统金融运行服务模式，发展互联网金融新业态。加速重庆股份转让中心公司、重庆农村土地交易所公司、重庆药品交易所公司等国家或区域性要素平台建设，加快推动重庆金融交易所公司打造成为全国性互联网金融资产交易和全国非标资产定价中心。以江北嘴—解放碑—弹子石为核心，打造4个各具特色的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注册成立50家以上新型互联网金融机构，培育壮大易极付、万钱堂等一批本土互联网金融机构。

离岸金融结算。支持符合条件的银行机构在渝设立跨境结算中心、离岸业务运营中心，探索建立有助于促进跨境贸易与投融资便利化、本外币统一规则的账户体系。鼓励电子信息、汽车制造等产业离岸金融结算中心建设，引进新加坡、日本、德国等国家跨国企业来渝开展离岸金融结算、本外币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本外币轧差结算，拓宽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范围。继续扩大惠普（重庆）离岸结算规模。

跨境人民币结算。扩大自贸区政策在重庆的使用，积极稳妥开展跨境人民币贷款、股权投资基金人民币对外投资、境外发债、个人经常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等创新业务试点，丰富跨境人民币结算方式。探索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争取开展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试点，促进跨境投融资便利化。

跨国公司总部结算。引进跨国公司、国内外总部机构、大型企业集团在渝设立全球资金运营和结算中心。扩大跨国公司本外币资金集中运营，支持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鼓励跨国公司、总部机构集中办理境内成员企业经常项目下的外汇资金集中收付汇和轧差净额结算等业务。

跨境电子商务结算。依托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扩大跨境互联网电子商务结算。推动龙头企业获取第三方跨境支付牌照，吸引异地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来渝开展结算，引进市外企业来渝办理跨境结算业务。推进钱宝等支付机构跨境外汇支付结算业务试点，支持和推动要素市场开展跨境交易和结算业务试点。

信用卡清算业务。吸引境内外金融机构在渝设立功能性总部、区域性总部、后台服务机构和分支机构，鼓励符合《银行卡清算机构管理办法》条件、具备稳健经营能力的机构依法申请银行卡清算机构牌照，并依托互联网开拓清算业务。

壮大特色电子商务新产业。以“网上丝绸之路”和“一带一路”、“百城百联”战略节点为依托，加快建设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构建集交易、支付、物流、服务于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体系。围绕“6+1”优势产业，推进工业产品电子商务，开展大宗原材料网上交易、工业产品网上定制，鼓励优势行业企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优化采购、分销体系，打造重庆工业产品网上交易新模式，推动“重庆网货生产基地”建设。引导传统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开展“十百千”农产品电子商务运营示范行动，搭建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鼓励本土农特产品网上交易，培育本土特色农产品知名电子商务品牌。到2020年，实现90%规模以上企业和超过50%中小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开展20项互联网应用型农业经营示范工程，引进培育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涉农平台类总部型企业5家，涉农电子商务交易额年递增30%以上；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700亿元，建成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专栏9 特色电子商务新产业

中国（重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在基础条件好、进出口贸易量较大的区县（自治县）和开放平台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打造“一区多园”模式。坚持进出口并重，大力建设公共海外仓，积极培育引进跨境电子商务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打造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链和生态链，形成适应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体制机制和具有内陆特色的产业体系。

跨境电子商务服务窗口。促进信息申报、在线通关、检验检疫、仓储物流、结付汇、出口退税等跨境电子商务全业务流程协同，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简化监管流程，减少审批环节，提高通关效率。利用无线射频识别（RFID）、二维码等新兴技术手段，规范跨境商品标识，数字化商品信息，构建跨境电子商务商品质量溯源体系，实现“源头可溯、去向可查”。

工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围绕“6+1”支柱产业领域，搭建基于行业大数据的电子商务平台，整合零散行业电子商务平台。做大做强龙文钢材、重庆药品交易所公司等本土特色电子商务平台，吸引国内外、市内外电子商务平台为企业“搭台”，构建采购、零售、定制、跨境贸易等功能接口的一体化行业电子商务平台。

“电子商务+重庆制造”应用工程。建设“重庆网货生产基地”，重点推进汽摩配件、笔电、医药等大宗商品的在线供、产、销一体化发展，通过“重庆制造”产品招采大会、重庆网商采购大会等方式，鼓励全市制造业企业“触网”B2B、B2C、C2B业务，实现精准决策、管理与服务。

特色农产品电子商务示范工程。加快淘宝、京东、顺丰等特色馆建设，扶优扶强香满园、天农八部、巴渝·醉美乡村等本土农村电子商务企业，逐步建成覆盖全市的农产品网络销售体系。培育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鼓励农业经营主体利用网上交易平台开展农产品销售，重点发展柑橘、生态渔业、草食牲畜、茶叶、榨菜、中药材、调味品等特色产品网上交易，引进培育5家涉农平台类总部型企业。

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加快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推进渝东北、渝东南地区有条件的区县（自治县）开展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站建设示范，逐步向全市所有区县（自治县）延伸。支持打造“网上供销合作社”，搭建“工业品下乡入村、农产品进城入市”的双向流通网络，开展20项互联网应用型农业经营示范工程，发展到店直销、全程冷链物流配送。加强社会资本合作，在物流、商贸、金融、供销等领域，培育多元电子商务服务主体。

壮大云计算大数据产业。依托两江国际云计算产业园、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重庆移动互联网产业园、巴南云计算产业园等特色优势产业园，引进和培育一批先进的云服务器租赁商、云服务运营商和维护商，加快政务云、商务云和私有云等云服务应用，拓宽云计算应用能力和范围，逐步形成服务全球的云计算全产业链。依托浪潮重庆西部数据中心、腾讯云数据中心等区域性数据中心，以数据挖掘、分析、应用为突破口，引进和培育一批大数据企业开展数据存储、处理、开发、应用服务，探索大数据交易试点，拓展大数据增值业务产业链。加快生产、消费和服务领域重要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和开放共享，打造形成“十园七中心”[□]的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到2020年，建成西部领先的政务云服务中心、全国知名的商务云服务中心和环境优越的私有云中心，倾力打造云端应用中心；健全数据资源管理体系和公共服务数据资源目录，引进培育10至15家核心龙头企业、600家大数据应用和服务企业，形成800亿元大数据相关产业规模，建成国内重要的大数据产业基地。

专栏10 云计算大数据产业

云计算服务产业示范工程。主城片区着力构建全市云计算行业的存储、计算、结算能力基础，重点打造一批教育云、医疗云、安全云、研发云、文化云、工业云应用示范；渝西片区重点培育商务云、动漫云、会展云等云计算产业形态示范；渝东北片区和渝东南片区重点试点建设云计算容灾备份中心。

大数据应用示范。推进政府治理大数据应用，加快综合市情系统、网上行政审批、信用建设、社会治理等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推进公共服务大数据应用，建设信息惠民公共服务平台和市民网上服务大厅，汇集社保、卫生、教育、交通、就业、养老等公共服务信息，提升政府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推进经济领域大数据应用，加快推进智慧生产、现代农业、商贸服务业等领域大数据平台建设。

大数据外包服务试点工程。引进IBM、阿里巴巴、百度、浪潮、腾讯等国内外知名大数据外包服务提供商，培育壮大一批本土数据外包服务企业，重点面向离岸数据市场，处理海量数据，挖掘数据价值，提供软硬件一体化的大数据服务解决方案。支持企业建立标准统一的外包服务体系，集成标准化、模块化和流程化服务，推进数据管理、数据挖掘等技术性业务流程外包。

五、提升互联网服务经济效能

发挥互联网的渗透性，推进三次产业与互联网深度融合，重构传统产业组织、生产、经营模式，提高资源配置效率，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助推供给侧与需求侧精准对接，促进工业提档升级、农业提质增效、服务业提质升级。

（一）加速传统工业提档升级。

瞄准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方向，深入落实《中国制造2025》，以集群化、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定制化、平台化、绿色化发展为方向，以主城片区及渝西片区为重点，依托两江新区、国家级开发区和市级特色工业园区，实施“三大行动”，加速传统工业生产提档升级，助推国家重要现代制造业基地建设。到2020年，“两化融合”指数达到88，累计完成工业智能化改造投资4000亿元以上。

实施智能化绿色化制造行动。围绕“6+1”优势产业，以创新发展、绿色发展为核心理念，以智能制造单元、智能车间、智能工厂为重点方向，发展智能制造，推广工业机器人等新兴智能制造技术和装备应用，建立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和信息安全保障系统，促进制造业实现数字化控制、状态信息实时监测、自适应控制等智能管控。推广绿色制造，鼓励传统制造业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对高污染、高能耗行业进行能源智能化检测、控制、预警，实现能源供需双向匹配，推动工业生产节能减排。到2020年，争取实施3项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打造10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50个绿色制造示范工程，国家级和市级工业园区智能化绿色制造覆盖率达到90%以上，建成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基地。

专栏11 工业智能化绿色化行动

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在智能装备、工业物联网、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等重点领域，鼓励企业与政府合作，参考国家相关标准体系，建立企业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地方标准。推动企业与ISO、IEC等国际标准对接，制定体系结构、术语定义和数据元素等智能制造基础通用性标准，争创国家智能制造技术验证体验中心。

智能制造示范工程。在汽车、装备、电子信息等领域争取3项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大规模推广计算机辅助制造、快速成型等新技术应用，提高嵌入式设备应用率，减少生产线人工干预。引导长安集团、中国四联集团、重庆机电集团、中电科重庆声光电等打造10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绿色制造示范工程。在钢铁、化工、电力、石化、印染等传统高污染、高耗能领域，依托工业物联网构建重要污染物监测网络，加快企业能源系统扁平化改造，重点发展分布式能源网络，加强能源生产、调度、输送、消费信息在线监测，开展50个绿色制造示范工程。

实施新技术产业发展行动。以集群化、智能化发展为路径，打造高端制造业集聚中心，引进国内外龙头企业，培育本土企业，推动全市新技术产业发展。打造电子终端产品制造和集成电路、平板显示等核心基础部件产业集群，发展智能硬件产业。利用传感、通信等技术，推动传统汽车向智能汽车发展，提升智能汽车产业。突破物联网关键技术，以移动终端应用为方向，加快物联网芯片、终端等设备和系统、应用等软件开发，推动物联网系统、产品、应用的集成。到2020年，智能硬件产业产值实现5000亿元、智能汽车产量突破50万辆、物联网产业实现产值1200亿元，建成国家重要可穿戴设备生产基地、国内领先的智能汽车产业基地、国家物联网产业高地。

专栏12 工业新技术产业发展行动

工业高技术产品创新工程。加强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前瞻性基础研究，突破集成电路、液晶面板等电子核心基础部件关键共性技术，加快与新型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等电子终端产品的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

智能汽车产业基地建设。融合车联网、自动控制、现代传感等技术，加快智能汽车技术研发和整车应用研究，鼓励长安集团、重庆力帆集团等大型龙头企业大力发展无人驾驶、新能源汽车制造，实现汽车与消费电子产品无缝对接，扩大智能汽车产量，建成国内领先的智能汽车产业基地。

实施工业生产模式变革转型行动。引入社会优质互联网平台企业、云计算运营企业，依托工业互联网，加快传感器、物联网等要素互联互通，发挥云计算、大数据的中间作用，推动网络化协同制造。鼓励汽车、家电、笔电等领域企业，依托模块化智能定制终端、柔性化生产线、智能制造系统等平台，探索线上线下、柔性制造、个性化定制方式，实现传统生产方式由企业主导向消费者主导（C2M）转型。到2020年，完成3大重点领域工

业互联网示范，优势产业中80%规模以上大中型工业企业实现工业互联网接入，打造60条柔性化生产线，形成10个网络协同制造示范行业。

专栏13 工业生产模式变革转型行动

工业互联网示范工程。重点在汽车、智能装备、电子信息等行业，依托生产企业、信息化服务商、科研机构共建以工业云为基础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提升全供应链运行效率。鼓励中国四联集团、重庆机电集团、长安集团等大型制造企业依托工业互联网创新研发设计流程，建立网上研发设计体系，推进质量、供应链、集成总包、远程运维、智能信息服务等重点环节的网络化应用水平。

个性化定制试点工程。在汽车、笔电、家电、文化用品等领域，加快工业产品生产向需求导向转变，依托工业互联网、3D打印等新技术以及行业电子商务平台，打造60条柔性化生产线，鼓励企业探索基于C2B、C2M的产品定制化生产新模式，开展基于个性化产品的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

网络协同示范工程。重点建设汽车、电子、机器人、智能装备、信息网络、新材料、新能源等国家级和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加快建设仪器仪表、新材料、高端装备、电子信息等产品检验检测中心，鼓励长安集团、重庆力帆集团等发展网络协同制造新模式，基于互联网开展工业研发、设计、营销、咨询等协同服务，形成10个网络协同制造示范行业，为制造企业提供技术、产品和业务撮合。创建一批国家“互联网+”协同制造示范区。

（二）促进传统农业提质增效。

以互联网技术推动渝东北片区、渝东南片区、渝西片区的农业发展方式转变，促进农业现代化、信息化同步融合发展。实施“一改造两建设”，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和精准化生产水平、增强农产品安全质量保障，促进全市现代农业迈上新台阶，服务我市现代特色效益农业发展。

实施农业生产智能化标准化改造。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信息技术，推进农业物联网应用，实现环境实时感知、检测、预警和控制，加强农业生产过程的精准智能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加大农业标准化建设，构建农业生产过程和产品标准体系。到2020年，全市农业规模化种养基地、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生产智能化水平分别达到30%和60%，全市设施农业物联网示范应用覆盖面达到50%以上，争创2个以上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专栏14 农业生产智能化标准化改造

农业生产智能化改造。围绕现代特色效益农业发展，推动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设施生产、远程控制、物流定位跟踪、环境状况监测等领域普及应用，推广智

能节水灌溉、测土配方施肥、农机定位耕种、饲料精准投放、疾病自动诊断等智能化应用，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水平。

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以互联网改造农业生产，加快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拓宽农业物联网等信息技术示范应用，提升农业科技水平。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种植、养殖等领域信息化应用，助推国家级和市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级现代畜牧业示范区、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建设，争创2个以上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加快新兴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主产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菜篮子”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和销售各环节应用，强化上下游溯源体系对接和信息互通共享。推广RFID、二维码等技术手段作为产品识别标识，运用信息化手段，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发现、过程追溯、问题处置等能力。到2020年，农产品质量追溯和产地准出基本覆盖生猪和种植业“三品一标”农产品，全市有效期内“三品一标”认证总量稳定在3000个以上。

专栏15 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

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建设。在粮食、食用油、蔬菜、肉类、禽蛋等“菜篮子”农产品领域，借助互联网、RFID、GIS、二维码等手段，建设重庆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管理平台、涉农区县（自治县）一级追溯平台、乡镇二级追溯平台和农业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追溯管理点，实现对“三品一标”获证产品和生产企业的全过程追溯、信息化监管、零距离查询和高风险预警，实现“从田间到餐桌”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管理。

建设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整合我市现有涉农信息平台，构建“立足重庆、辐射西南、面向全国”的农村信息化数据资源中心，打造开放、共享、功能完备的农业公共信息服务体系，多手段提供及时、精准农业信息服务和指导。加强农村信息化数据资源中心的纵向、横向对接，建立面向全社会的农业行情专题数据库，为国家、地方农业生产提供市场经营分析与预测等决策服务，促进农产品生产供需精准对接。到2020年，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覆盖全市各级农业管理部门，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率达到90%，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实现村级覆盖率80%以上。

专栏16 建设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农业行情专题数据库。依托农业物联网和信息采集机器人，采集、清洗、分类农业组织生产经营全过程数据资源，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打造农村信息化数据资源云计算平台，建设覆盖农产品市场分析、农业政策研究、农产品生产经营等内容于一体的基础数据资源库，支撑现代农业的生产、经营等决策过程。

农村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设基层信息服务站，融合各委办局及通信运营商的基层农业信息化资源，打造开放、共享、功能完备的农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组织

实施“农业信息进村入户专项行动”。推进专业信息服务站建设，围绕重庆农业优势主导产业、区域特色产业，通过认证制度和提供信息支持建立行业与专业信息服务站。集聚农村农业信息网、农业科技信息服务系统、农村党员远程教育系统和12316、12396、12121、12582等涉农信息资源，统一打造跨平台的农村互联网门户网站及APP应用体系，实现涉农信息服务“一站承载、一网打尽”。

（三）加快传统服务业提质升级。

遵循消费结构升级特点和趋势，加快服务业与互联网融合，推动传统服务业向精细化、高品质的现代服务业转变。建设“两体系两中心”，推动传统服务业提质升级，助推实体经济快速、持续发展，形成“各具特色、区域协调”的现代服务业发展格局。

建设互联网健康服务体系。加强互联网与医疗、养老、健身等领域融合，提升互联网健康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医疗健康服务和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特殊人群医疗服务体系、“重庆体育”云平台等重点工程，引导医疗机构面向远郊区县（自治县）和农村区县（自治县）开展基层检查、上级诊断等远程医疗服务，支撑远程诊断、检验检测、精准医疗、体育健身、养生养老等大健康产业发展。到2020年，重点支持50个养老机构和社区开展互联网健康服务，实现全市各区县（自治县）医疗保险网上业务经办，完成全市二级以上所有公立医院和乡镇基层医疗机构的健康“一卡通”应用。

专栏17 互联网健康服务体系

医疗健康服务和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建立重庆医疗健康服务和人口健康信息云平台，推广电子处方、电子病历、智慧药房，探索推进医疗资源、医疗数据共享。鼓励基层医疗机构利用健康信息云平台实现对慢性病患者的长期跟踪、病情预警等，鼓励大型医疗机构依托平台大数据对慢性病进行探索研究。依托中新合作医疗大数据平台建设与应用示范项目，建设跨国跨区域的远程医疗服务平台。

特殊人群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医养结合的特殊人群服务体系，加快基于互联网的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and 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实现与医疗机构、养老机构等社会机构的实时对接，提升老年人、残疾人等的健康保健服务水平。

“重庆体育”云平台。完善群众健身信息服务体系，鼓励京东方、中电科重庆声光电等大型企业开展可穿戴运动设备、智能运动器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搭建“重庆体育”云平台，推动体育健身大数据开发运用。支持体育用品和服务的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整合各类体育资源，创新生产营销模式，推动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

建设互联网特色旅游经济体系。围绕“十三五”期间我市旅游经济重点发展的观光旅游、休闲旅游和度假旅游三大领域，推动重点旅游区与互联网融合发展。推进景区WiFi无线热点、视频监控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景区信息互联互通，提升景区智能化水平。构建功能丰富，跨平台、跨网络、跨终端一体化特色旅游综合服务平台，促进“吃住行游购娱”旅游资源的深度整合和开发利用。推动旅游电子商务、特色旅游移动APP开发，建立景区游客客流预警机制，提升游客旅游服务体验。逐步建立基于互联网的营销体系，

实现特色旅游营销推广的精准化。到2020年，全市70%的国家4A级以上（含4A）旅游景区实现景区管理、游客服务、营销推广的智能化、网络化改造。

专栏18 互联网特色旅游经济体系

智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利用云计算基础设施资源，建设智慧旅游云计算数据中心，搭建智慧旅游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景区WiFi无线热点、视频监控、智能停车场及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免费上网、导游导览、虚拟体验、客流查询和预警等特色旅游应用。整合机场、火车站、码头、高速公路、宾馆饭店、景区景点、旅行社等涉旅信息资源，提供旅游“吃住行游购娱”信息服务。

智慧旅游宣传营销平台。创新旅游网络营销模式，加强与国内旅游门户网站、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建设旅游电子商务平台、旅游目的地营销系统，大力开展新媒体宣传营销，构建广播、电视、报纸、多媒体等传统渠道和互联网、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相结合的宣传营销模式。

智慧旅游管理平台。以旅游管理部门和全市国家4A级以上（含4A）旅游景区为重点，开展行业监测与管理、视频监控与应急指挥调度、在线投诉与处理、政策法规发布、企业诚信监控等应用系统建设，构建市、区县（自治县）旅游管理部门和旅游企业横向协作、纵向一体的智慧旅游管理平台。

建设智慧物流服务中心。建设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平台与企业、行业管理部门信息系统对接，促进行业供需信息精准对接和智能决策，实现物流资源优化。利用互联网技术，建设深度感知智能仓储系统，提高物流组织效率。依托“渝新欧”国际物流大通道和长江黄金水道，着力优化“两环五带”物流空间布局，加快建设国家重要物流枢纽。依托跨境电子商务平台，整合“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色商品，打造国内集聚度高的跨境物流集散中心。到2020年，培育5A级物流企业10家，全国百强物流企业5家，实现市级以上物流园100%智能化改造，全市物流企业信息化普及率达到60%以上；国际及港澳台地区快递量突破200万件，国际航线货邮运输量30万吨，国际标准集装箱吞吐量500万标箱，“渝新欧”铁路运输货物3.5万标箱。

专栏19 智慧物流服务中心

智能配送体系建设。整合末端配送资源，率先在渝中区、南岸区、江北区、沙坪坝区等区域开展试点，逐步形成一批覆盖主城片区的城市物流配送中心。发展以智能包裹箱、智能快件柜等为代表的智慧末端物流设施，建设智慧化物流分拨调配系统，实现人员、货源、车源和物流服务信息有效匹配，建成基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的末端物流配送体系。

智慧仓储体系建设。发展自动化物流仓储中心，支持渝新欧、民生物流、长安民生等大型物流企业，利用二维码、RFID等信息技术，建立智慧化仓储管理信息系统。加强仓储管理系统与供应链上下游信息系统有效衔接，促进供需信息精准对接，提高货物调度效率。

跨境物流“海外仓”试点工程。布局建设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鼓励大龙网、西港全球购、世纪购等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先行在德国、俄罗斯等“渝新欧”铁路沿线国家试点建设“海外仓”，并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在2020年实现以“海外仓”为基础，覆盖欧亚大陆的跨境物流末端配送体系。

建设互联网教育云中心。发挥互联网技术支撑作用，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探索新型教育管理、教育服务和教育供给模式。加快“渝教云”在线教育平台建设，提供在线课程、微课、慕课等多层次、多品种在线教育服务，开展教师能力提升、个性化教学、在线答疑、师生互动、交互式学习等网络教育服务。发挥主城片区教育资源优势，推进对渝东南、渝东北等偏远地区农村师资欠缺学校异地同堂上课等网上教学模式，促进区域教育均衡发展。持续推进“三通两平台”和“智慧校园”建设，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升全市教育信息化水平和支撑能力。加快云教育产业化发展，探索教育云计算产业市场化盈利新模式。到2020年，“渝教云”在线教育服务平台实现基础教育100%覆盖，渝东南、渝东北地区乡镇网上教育覆盖率达到100%，基本实现城乡教育一体化、教育信息化和教育现代化。

专栏20 互联网教育云中心

“渝教云”平台。推动形成全市互联互通、协同服务的“渝教云”服务平台，建成重庆教育宽带网，打通各类教育信息资源到管理部门、到教学终端的网络通道，形成智慧互联、高速畅通的信息通道，实现教育信息化的云、网、端一体化。

智慧校园。加强云计算、虚拟化和物联网等新技术在校园资源整合中的应用，创新校园教学管理模式，实现教学、科研、管理等教育资源整合共享，支撑智慧校园建设。

云教育产业化平台。发展云计算运营平台服务、信息资源开发、软件应用推广于一体的云教育产业，形成辐射全国的云教育产业运营中心、研发创新中心、创新孵化基础和教育云资源池。

六、强化互联网网络安全治理

依法推进网络安全治理，建立多层次、多手段的互联网安全治理体系，加强网络安全风险管控，强化重要信息系统和信息数据安全保护，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为互联网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加强网上风险综合防控。

着力增强网上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研究网络空间下的经济行为风险发生规律和特征，全面梳理互联网金融、位置应用、跨境电子商务、云计算大数据等新生经济发展的风险点。建立跨部门网上风险研判协同工作机制，提升对网上经济安全风险的发现和处置能力，有效化解和遏制各类互联网经济风险。健全市、区县（自治县）、乡镇（街道）三级互联网经济舆情监测体系，强化实时巡查，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利用互联网散布虚假信息、非法集资、网络诈骗等扰乱经济秩序的警示信息，依法打击网络经济犯罪。

（二）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防护。

围绕互联网经济重点行业及城市公共服务领域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严格安全管理和技术防范，做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检查、定级备案和测评整改。加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其他互联网经济主体组织网站，电子商务、网上支付、互联网结算、音视频等网络服务平台，办公和业务系统、大型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等生产业务系统的安全防护和管理，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制和相关管理要求，定期开展风险评估。

（三）加强数据信息安全保护。

加强自然人、法人、地理空间三大基础数据库的保护和管理，保障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安全。完善数据信息保护体系，建立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互联网企业数据资源资产化和利用授信机制，严格规范采集、处理和传播数据行为，确保网络数据的使用安全。加强网络身份和日志管理，全面推进网络用户身份实名制和手机实名制，完善网络用户登录、网络浏览、在线交易等日志记录留存，加强用户网络接入数据信息安全管理。

专栏21 互联网网络安全治理

网络安全重大风险识别体系。利用云计算、大数据挖掘等信息技术对网络安全威胁特征、方法、模式进行追踪、分析，实现对网络安全威胁新技术、新方法的及时识别与有效防护。建立网络安全信息共享机制，推动政府、行业、企业间的网络风险信息共享，通过大数据分析，对网络安全重大事件进行有效预警、研判和应对指挥。

政府网络系统安全管理。建立政府网站开办审核、统一标识、网站信息发布、转载和连接管理、监测和举报制度，严格党政机关网站防护体系建设。加强党政机关互联网接入管理，减少党政部门互联网接入口数量，推动党政部门信息系统安全设施建设和安全接入改造，完善政府网络系统防护体系。

公共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管理。加强金融、商贸、物流、健康、教育、旅游等重点行业及城市公共服务领域关键网络设施安全保护，严格安全管理和技术防范。加强重要工业控制系统的安全防护和管理，落实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责任制和相关管理要求，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风险评估。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分级保护管理。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分级保护制度，强化涉密网络使用、运行和维护的全过程管理，构建全面的保密监管体系。加强对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新技术新应用的安全保护和监管。加强网络身份和日志管理，全面推进网络用户身份实名制，严格公共场所网络用户登录、日志记录留存和监管工作。

七、深化互联网经济体制改革

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以更有力量持续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创新市场监管机制、不断优化政府服务，构建行政效率高、监管适度、制度性交易成本低的体制机制，营造开放包容、市场活力强劲的互联网经济发展环境。

（一）持续推进简政放权。

继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全面公布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完善政府部门行政审批基本流程、标准指引及规范办法。继续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进一步简化审批程序，改进和规范审批行为。依托网上行政审批系统，加强相关业务部门系统对接，推广行政许可类事项网上并联审批、政务服务上线办理等新模式。强化已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事项的落实和衔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继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积极争取国家相关部委将互联网牌照审批、监管权限下放，由相关部门代为监管，对不能下放的，推行政府协办制，统一由相关主管部门代办。全面放宽可穿戴设备、大数据增值服务等融合性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准入限制，探索制定权限范围内的行业互联网准入负面清单。加快“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等登记制度改革，探索“一照多址”“一址多照”“集群注册”等住所登记制度改革，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和电子营业执照试点，推广网上认定、网上自动赋码服务，降低互联网企业创业准入的制度成本。

（二）创新市场监管机制。

建立以社会信用体系为核心的互联网经济市场监管机制。推进信用建设应用平台建设，促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加强信用记录、风险预警、违法失信行为等信息资源在线披露与共享。推进互联网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设，加快与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现有机对接，完善经营异常名录。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手段采集、处理、分析相关数据，掌握市场主体经营行为特征和规律，提升政府风险预判和主动监管能力。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设立负面企业清单，建立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黑名单制度和市场退出机制，加强对互联网经济市场主体服务和事中事后监管。

深入推进综合监管。按照权责一致原则，继续推进市、区县（自治县）两级市场监管领域综合执法改革，落实互联网经济相关领域综合执法机构监管责任。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区域执法联动响应和协作机制，实现违法线索互联、监管标准互通、处理结果互认，消除监管盲点，降低执法成本。对互联网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的发展，本着鼓励创新原则，区分不同情况，探索适合其特点的审慎监管方式。对互联网金融等潜在风险大的，要严格加强监管。

（三）不断优化政务服务。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以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为核心，用互联网手段倒逼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和流程优化再造。推进“一号一窗一网”服务模式，建立以公民身份证号码为唯一标识的电子证照库，推进线上线下服务窗口建设，实现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创新政务服务方式，促进政务公共服务多方协同、资源共享、制度对接，建成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新型“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

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积极申请国家政策支持，编列互联网企业扶持资金预算，实施创业补助；推广“自助办税”“网上办税”服务，简化涉税资料报送，实行纳税人相关资料“一次报送、多次应用”。引导银行、基金、小额贷款等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互联网经济发展重点产业金融支持力度，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互联网经济建设投资，探索股权和债券相结合的融合服务，降低创新型、成长型互联网企业上市准入门槛。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互联网经济高地建设协调推进机制，做好互联网经济高地建设顶层设计，制定相关专项实施方案，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

府各部门要在年度任务中落实相关工作，推进重大项目工程建设，督查重点专项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落实。

（二）壮大人才队伍。

建立人才引进目录，创新人才引进、使用和激励机制，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互联网人才来渝创业就业。加大互联网经济人才培养力度，优化高校专业设置，建立校企联合人才实训基地，倡导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培育互联网人才。建立涵盖互联网主创设计、战略规划、创业辅导等领域专项人才数据库，实现人才供给和社会需求精准对接。

（三）完善评价体系。

强化基础研究，建立完善互联网经济指标统计体系。在法定统计基础上，将居民在线消费、互联网技术投资、政府互联网公共开支、互联网产品和服务净出口等纳入统计体系。强化互联网经济运行监测评价。

附件：名词解释

附件

名 词 解 释

1. “互联网+”指数：用于衡量地区数字GDP发展水平，由“互联网+基础”“互联网+产业”“互联网+创新创业”“互联网+智慧城市”四个分指数构成。

2. 信息社会指数：用来衡量信息社会发展水平，由信息经济、网络社会、在线政府和数字生活四个指数构成。

3. 互联网普及率：全市互联网用户数占全市常住人口总数的比例，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的信息化发达程度。

4. “两化融合”指数：衡量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总体水平的指数，由基础环境、工业应用和应用效益三个指数构成。

5. 离岸金融结算业务：境内企业在内地开设外币账户，直接用外币进行境外贸易的收付结算业务。

6. IPv6：互联网协议第六版，用于替代现行版本IP协议（IPv4）的下一代IP协议。

7. 网络零售额：企业（单位、个体经营户、个人）通过公共网络交易平台（包括自建网站和第三方平台）实现的商品和服务零售额。商品和服务包括实物商品、虚拟商品和服务类商品。

8. 信息化应用效益指数：反映一个国家和地区的信息化应用效益水平的指数。

9. 智慧城市指数：测度城市经济社会全面应用现代信息技术、由数字化向智能化提升水平的综合评价指标，由环境支撑条件、基础设施建设、智能应用和发展效果测算得出。

10. 众创空间：根据互联网及其应用深入发展、知识社会创新2.0环境下的创新创业特点和需求，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途径构建的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的统称。

11. 柔性化生产：是指主要依靠有高度柔性的以计算机数控机床为主的制造设备来实现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方式。生产方式，一般是指企业整体活动方式，包括所有制造过程与经营管理过程。

12. 网络协同制造：供应链上的企业通过互联网共享客户与生产经营信息，开展面向工艺、生产、成本的设计和制造。

13. RFID：即无线射频识别技术英文缩写，是一种可通过无线电信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的无线通信技术。

14. 虚拟现实：一种利用计算机创建和体验虚拟世界的计算机仿真系统。

15. 增强现实：一种将真实世界信息和虚拟世界信息“无缝”集成的新技术。